

民族音乐的美育浸润机制研究——基于 OBE 理论的高校思政育人路径探索

易柯宇

重庆对外经贸学院, 重庆市, 401520;

摘要: 在高校立德树人持续深化的背景下, 民族音乐因其兼具审美教育、文化传承与价值引导功能, 逐渐成为思政育人的重要载体。将 OBE 理论引入民族音乐美育研究, 有助于从学习成果出发, 重新审视目标设定、资源整合与评价改进之间的内在关系。文章基于 OBE 理论围绕目标校准、资源统整、评价改进与长效保障展开分析, 探讨民族音乐融入高校思政育人的实施路径, 以提升美育育人工作的针对性、系统性与持续性。

关键词: 民族音乐; 美育浸润; OBE 理论; 高校思政

DOI: 10.69979/3029-2735.26.04.035

民族音乐承载着鲜明的民族记忆、文化情感与价值观念, 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高校思政育人强调价值塑造、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统一, 民族音乐与这一要求具有较高契合度。OBE 理论以成果导向为核心, 强调教学设计、资源投入与评价反馈均服务于预期结果达成。借助这一理论框架, 可以推动民族音乐从“课程材料”转向“育人机制”, 为高校美育与思政协同提供更清晰的实践思路。

1 基于 OBE 理论的高校思政育人价值

OBE 理论将教育视线从“教了什么”转向“学生最终形成了什么”, 这一点与高校思政育人的根本要求具有较高契合度。思政教育本就不是单纯的知识传授, 其落脚点在于价值认同、责任意识、判断能力和行为取向的逐步生成。将 OBE 理论引入高校思政育人, 有助于把原本较为笼统的育人要求转化为可分解、可落实、可检验的目标体系, 使课程目标、教学内容、实施过程与评价标准之间建立更紧密的对应关系。这样一来, 思政育人能够摆脱目标悬空、过程松散、评价粗略的问题, 整体推进会更有方向, 也更便于落地。

从育人规律看, 大学生成长具有阶段性、差异性和生成性特征, 思政教育若缺少清晰的成果导向, 往往容易停留在一般性要求层面, 难以形成持续影响。OBE 理论强调反向设计和持续改进, 这为高校优化思政育人机制提供了重要支撑。它能够促使学校从学生发展结果出发重新审视课程设置、教学组织和资源配置, 推动思政工作由经验驱动转向系统设计。对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而言, 这种转变具有现实意义, 也为高校提升思政育人的针对性、协同性和实效性提供了更清晰的方法

路径。

2 基于 OBE 理论的高校思政育人路径

2.1 立足成果导向, 校准民族音乐育人目标

OBE 理论强调教育活动应围绕预期成果展开, 教学目标、实施过程与评价标准需要形成对应关系。置于民族音乐美育语境中, 成果导向并不局限于知识掌握, 还应覆盖审美能力、文化理解、价值认同与行为表达等层面。只有将育人成果具体化、层次化, 民族音乐才能真正进入高校思政育人的核心结构。

民族音乐进入高校课堂后, 常见问题并非资源缺失, 而是目标模糊。教学中有时重欣赏、轻引导, 重形式、轻沉淀, 学生听过作品、参加过活动, 却未必形成稳定的文化理解与价值判断。为改变这一状况, 高校在目标设计上应从学生毕业后应具备的文化素养和价值能力出发, 倒推课程内容与实施重点。具体而言, 可将目标细化为四个层面: 一是理解民族音乐的基本形态、历史背景和文化来源; 二是在审美体验中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 三是提升学生对音乐文化进行分析、表达和阐释的能力; 四是推动学生在校园传播、社会参与和文化遗产中形成行动自觉。在操作层面, 民族音乐育人目标不能只写在课程大纲中, 还应落实到教学单元和课堂任务里。每一门相关课程、每一类实践活动, 都要回答一个问题: 学生完成后, 具体会获得什么。比如, 通识课程可以将目标放在“理解民族音乐的文化精神”上, 艺术实践课程可以进一步指向“表达民族音乐的审美意蕴”, 思政融合课程则可强化“从民族音乐中体会共同体意识与家国情怀”。目标分工明确, 后续教学才

不会相互重复,也不至于停留在泛泛而谈。

还需看到,不同类型高校、不同专业学生的学习基础存在差异,民族音乐育人目标不能一刀切。艺术类专业可强化作品分析、舞台表现和文化转化能力,综合类高校更适合突出审美理解、文化认同与公共表达能力。目标设置越贴近学生实际,育人效果越容易落地。高校在设计民族音乐育人方案时,应将目标写得更具体一些,少用笼统表述,多用可观察、可评价、可达成的结果描述,这样更符合OBE的基本要求。目标设计还要处理好前后衔接的问题,不能停留在一门课、一次展演、一个学期的短线安排上。民族音乐育人若想见效,宜按照学生成长节奏分段推进。低年级可侧重“听得懂、愿意接近”,把重点放在基本感知、初步辨识和兴趣唤起上;中年级可转向“看得深、说得清”,引导学生结合时代背景、地域文化和社会生活理解作品内涵;高年级则应强调“能表达、能转化”,鼓励学生把所学内容转入策划、讲解、传播和实践项目中。这样安排后,每个阶段都有明确任务,课程之间也能形成接力关系。教师备课时更容易把握重点,学生学习时也不会觉得内容重复、目标空泛。民族音乐由此才能从局部点缀变成贯穿培养过程的稳定内容。

2.2 统整育人资源,构建民族音乐浸润机制

民族音乐美育浸润机制的形成,依赖课程、师资、校园文化与社会资源的联动整合。OBE理论强调成果达成必须有相匹配的实施支持,因此民族音乐育人不能局限于单门课程或单次活动,而应形成多场域、跨主体、连续性的育人格局。只有资源被有效统整,民族音乐才能从点状渗透发展为稳定浸润。

课程体系是资源整合的关键入口。高校可将民族音乐与思政课程、通识课程、艺术课程以及地方文化课程进行有机联动,在教学内容上突出作品背后的历史语境、伦理观念和文化精神。课堂设计不能只停留在“听什么、唱什么”,还应引导学生讨论“为何形成”“表达了什么”“对当代有何意义”。这样,审美体验就能与价值理解同步推进。师资协同直接影响育人深度。音乐教师擅长作品解析和审美引导,思政教师擅长价值阐释与理论提升,相关研究教师能够补充地域文化和历史材料。高校可围绕专题内容组织联合备课、协同授课和案例研讨,形成较为稳定的协作机制。课堂之外,还可借助讲座、导赏、社团排演、艺术展演等方式拓宽学生接触民族音乐的渠道,让教学从课内延伸到日常校园生活。

实践环节是浸润机制真正见效的部分。民族音乐根植于具体生活和文化土壤,若脱离真实情境,学生容易

只记住概念。高校可结合地方文化资源,组织非遗观摩、专题采风、田野记录、访谈整理、作品展示等活动,让学生在真实场域中理解民族音乐的生成环境和社会意义。实践不宜追求形式热闹,更应强调任务设计,如要求学生完成一份音乐文化观察报告、一段主题解说或一次小型分享。通过这样的安排,民族音乐才能由“看过、听过”转向“理解过、表达过”。资源统整还要解决一个现实问题:内容不少,彼此却连不起来。有的课堂讲发展脉络,有的社团排节目,有的讲座谈非遗传承,看上去资源丰富,实际常常各走各路,学生接收到的是零散信息,很难形成完整认识。比较可行的办法,是围绕同一个育人主题做模块化设计,把课程学习、校园活动和社会实践放进一条主线中。例如,一个阶段在课堂上讲清某类民族音乐的文化背景,接着安排导赏或展演,再把观察记录、访谈整理或主题分享作为后续任务。这样,学生接触到的不再是彼此断开的材料,而是一条能不断推进的学习链。资源利用会更集中,教学组织也更顺,民族音乐的影响才能真正沉到日常学习和校园生活里。

2.3 强化反馈改进,形成民族音乐评价闭环

OBE理论重视学习结果的检验与持续改进,评价因此不只是教学结束后的总结,而是推动目标修正、过程优化和资源调整的重要依据。民族音乐美育浸润要提升实效,必须建立与育人目标相匹配的评价机制,使评价真正服务于教学改进,而非停留在材料汇总和结果陈列层面。

民族音乐育人的难点之一,在于成效往往具有隐性和长期性。如果评价仍停留在概念识记和作品常识层面,就无法反映学生在审美判断、文化理解和价值认同方面的真实变化。因此,评价设计应从“学生是否记住内容”扩展到“学生是否形成理解、态度和表达能力”。具体来看,可将评价指标分为认知、审美、思辨和实践四类。认知层面看其是否掌握基本知识,审美层面看其是否具备作品感受与分析能力,思辨层面看其能否联系文化背景展开较为深入的表达,实践层面则看其是否能够在项目活动中完成传播、策划或展示任务。评价方式应当更加多元。课堂讨论、学习札记、专题报告、项目展示、活动参与记录,都可以纳入过程性评价。过程性评价的意义在于及时掌握学生变化,也便于教师随时调整教学重点。比如,若学生对民族音乐兴趣较高,却缺少深入分析能力,说明课程需增加导赏与讨论环节;若学生能复述知识,却难以联系现实表达观点,说明思政引导还需加强。评价一旦能够回应这些真实问题,教学改进就

会更有依据。

结果性评价也不能缺位,但形式上应尽量避免单一笔试。可通过课程论文、主题展示、研究小报告、文化传播作品等方式,考查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内容的的能力。部分实践课程还可设置阶段成果汇报,由教师、同伴和校外指导人员共同参与评价。这种做法更能体现民族音乐学习的综合特征,也有利于学生在真实表达中完成自我检验。更重要的是,评价结果要真正回流到教学设计中。哪些内容学生理解困难,哪些活动参与度较高,哪些资源最能激发共鸣,都应成为下一轮课程调整的依据。只有把反馈用于修订目标、优化内容和完善机制,评价闭环才算真正形成。对于高校而言,这种闭环意识比单次评价结果更有价值,它关系到民族音乐思政育人能否从经验推进走向稳定运行。评价闭环能不能落地,关键看反馈是否及时、是否说到点上。若等到学期结束再统一汇总,很多问题已经错过调整时机,学生也难以根据评价改进学习。更合适的做法,是把反馈放进教学过程,在几个关键节点设置小而实的检查,如单元反思、课堂展示点评、阶段任务复盘、实践记录回看等。教师通过这些材料,可以较早发现问题到底出在哪里,是目标定得偏高,还是材料难度过大;是学生缺少背景知识,还是任务说明不够清楚。学生也能知道自己具体弱在哪一环,后面该补什么、改什么。反馈越贴近实际学习情形,后续调整就越准确,评价也才真正成为改进教学的工具。

2.4 健全长效保障,提升民族音乐育人效能

民族音乐融入高校思政育人,不能只靠少数教师的热情维持,也不能主要依赖短期项目带动。前期设计得再完整,若缺少制度支撑,课程容易中断,活动容易松散,资源也难以持续积累。OBE理论重视成果达成的持续性,这意味着民族音乐美育要真正发挥作用,必须进入学校的常态化育人体系,形成较稳定的组织方式、运行机制和保障条件。

长效保障先要落在培养体系里。学校可在人才培养方案中明确民族音乐相关内容的定位,分清哪些放在课程中,哪些放在实践教学中,哪些通过校园文化活动来承接。安排清楚后,教学就不再依赖临时补充。与此同时,还应建立较稳定的教师协作机制和资源更新机制。课程内容不能多年不变,案例、音视频资料、地方文化材料都需要持续补充。条件较好的高校,可结合本地资源建设课程资源库、案例库和实践基地,方便教师调用,也方便学生开展调查、整理和展示。这样一来,教学准备会更扎实,课程之间也更容易形成连续性。长效保障

还涉及管理协同。现实中,教务部门抓课程,学工和团委抓活动,艺术教育中心负责展演,二级学院各有安排,若缺少统筹,最后往往是重复建设与资源闲置并存。高校可建立常态化协调机制,把课程开发、活动组织、社会实践和成果展示放在同一框架下推进。哪些内容适合进课堂,哪些内容适合做项目,哪些成果可以转化为校园文化资源,都应有人统筹、有人跟进。管理一旦形成合力,民族音乐就能从分散出现的教学内容,逐步发展为校内可共享、可延续、可积累的育人资源。

从学校治理的角度看,长效机制的价值不只是保证工作不断线,更在于把民族音乐育人从经验探索推向规范运行。目标怎么定,资源怎么配,评价怎么做,反馈如何回流,保障如何跟上,这些环节需要连成完整链条。链条一旦跑顺,民族音乐的美育功能就能稳定释放,思政育人的文化支撑也会更扎实。到这一步,民族音乐才真正从“可用资源”转化为“有效机制”。

3 总结

民族音乐融入高校思政育人,关键不在于内容简单叠加,而在于形成系统化、可持续的运行机制。以OBE理论为支撑,可以从成果导向出发校准育人目标,在课程、师资、校园文化与社会资源协同中构建浸润机制,并通过多维评价推动持续改进。这样的路径既能强化民族音乐的审美教育功能,也能拓展其价值引导效能。随着目标、实施与评价逐步贯通,民族音乐将在高校立德树人实践中发挥更扎实的育人作用。

参考文献

- [1]李霞.红色文化背景下高校音乐教育与思政育人协同发展的探索[J].三角洲,2024,(33):201-203.
- [2]曾祥明,杨东杰.“大思政课”视域下高校思政课实践育人创新路径研究[J].中国德育,2025,(23):34-39.
- [3]赵晓伟,花端阳.浅谈思政视域下高校音乐教育实践育人改革[J].时代青年,2025,(14):71-73.

作者简介:易柯宇(1986.09-),女,汉族,籍贯:湖南省株洲市,学历:硕士研究生,职称:副教授,研究方向:声乐表演与教学研究。

项目来源:绵阳市社科联基地四川青少年美育研究中心2025年度资助项目

项目名称:民族音乐的美育浸润机制研究——基于OBE理论的高校思政育人路径探索,项目编号:MY2025ZX312。